

花落无声爱无语

蓝雨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花
落

无
声

爱

无
语

蓝
雨
著

SBT 74/03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花落无声爱无语 / 蓝雨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4.5

ISBN 7-5059-4637-4

I. 花… II. 蓝…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45922 号

书 名	花落无声爱无语
作 者	蓝 雨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2)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李 烁
责任印制	李寒江
印 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
开 本	850 × 1168 1 32
字 数	210 千字
印 张	8.875
插 页	2 页
版 次	200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59-4637-4/I · 3617
定 价	16.80 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目
录

第一章	缘来是你	1
第二章	挚爱红尘	26
第三章	点燃你重生的火焰	45
第四章	为爱剪彩	64
第五章	把你的来生给我	85
第六章	试试宽容的感觉	104
第七章	从天而降的第三者	123
第八章	裂缝的天堂	153
第九章	明晨离别你	172
第十章	给自己一双翅膀,飞出你的天空	195
第十一章	生命的谜底	212
第十二章	再铸的天堂	237
第十三章	爱的绝唱	258
无言的结局		276

第一章 缘来是你

细雨菲菲,夜凉如水,这是一个秋夜。

坐落在城中最繁华路段的忘情酒吧正是一天中最喧哗的时候。“忘情”是城中最著名的酒吧,它成立于1996年,不久就组建了自己的乐队,又挑选了十几名拥有不错唱功的俊男美女作为酒吧驻唱歌手。在这座美丽的海滨城市里,“忘情”优越的位置,专业的音乐班底和人性文化的设计使其成为无可匹敌的娱乐品牌。酒吧一楼大厅超过五百平方米,上百个带沙发的桌位,其间点缀着各式绿色盆栽;酒吧的舞台设计很独特,它位于大厅的正中央,四周被一圈绿色植物和几个小型喷泉环绕,一串串五彩的霓虹灯从空中倒吊下来,圆圆的,把下面的舞台罩住,纵横交织成一个五光十色的“屋顶”。环绕舞台外围的是一个圆形的不锈钢舞池。整个设计优雅别致。而“忘情”这个风情万种的名字更是吸引了众多为情所困的红尘男女。

今夜的酒吧没有一张空台。袅袅缭绕的烟雾,暧昧的酒香,三五成群放肆的调笑,二三知己低低的倾诉,还有那些独坐在心事里的落寞男女,各色人等在这里一起登场,夜的酒吧尽显出人间百态。正中央的舞台





上,一个留着长发的男歌手正在演唱齐秦的歌曲。当男歌手在零落的掌声中谢幕以后,空了的舞台上霓虹灯突然灭了。霓虹灯灭掉的瞬间,零落的掌声一反常态地热烈起来,还有人吹起了口哨。众目所望处,一个高挑苗条,长发素装的女子从后台走出来,她迈着娉婷的优雅的步伐,从容地走向舞台。当她在舞台上站定以后,一束圆圆的光线斜斜地把她罩住,乐队开始演奏王菲的歌曲《暗涌》。或明或暗中,所有的目光都投向这个衣着淡雅的女子。没有浓艳夸张的造型,简单的牛仔裤配淡粉色衬衣,高挑,纤细,一头浓密的长发柔顺地散在单薄玲珑的背部。瘦削白皙的脸上,是精致的冷冷的五官;在挺直鼻梁的上方,镶嵌着一双漆黑的如秋水般的明眸,那双眼睛静静地掠过眼前所有的人,目光幽怨又饱含着深情。这是忘情酒吧的招牌女歌手杜雨菲。她静静地立在那里,优雅,美丽,斯文,带着一抹淡淡的感伤,就像一朵傲世而立的空谷幽兰,虽不妖烧,但不失芬芳。

灭掉的霓虹灯是她出场的象征。喧闹的酒吧沉静下来。

歌者开始演唱。歌声空灵忧伤,台上的人好像沉浸在某种回忆和怀念里,她闭起双眼,随着旋律忘情地低吟浅唱着,偶尔睁开眼睛,没有人看得到她眼中泛起的泪光。

在酒吧的一角,酒吧老板康言正在招呼几个朋友。一个白领样子的男人对他说:“言哥,这个杜雨菲是什么来历?”

“我们是朋友。”康言抬起头来,凝望台上的雨菲,长长地吐出一口烟雾。

一个留着长发的男人说:“我听说她是报社记者,是不是真的?她来这里唱歌是爱好还是为了钱?”

康言皱起眉头,道:“记者在工余就不能到酒吧唱歌吗?有法律规定不可以吗?”

被抢白的男人尴尬地笑笑。



坐在康言对面，背对舞台一个略带酒意的男人回头向舞台看了一眼，不快地说：“这个女人美则美矣，可她总是苦着一张脸，跟个怨妇似的，我们来这里是找乐子的……”这个男人口无遮拦地自顾说着，他没有看到对面康言已经沉下的面孔和眼里燃烧起来的怒火，直到坐在他旁边的人悄悄用手捅了他一下，他才警觉已经无意中招惹了酒吧老板。

康言把手里的酒杯“啪”地放在桌上，冷冷地起身，沉声说：“你们慢用。”然后扬长而去。

细雨依然下着，夜更深更冷了。

身穿黑色长风衣戴着凉帽的杜雨菲站在酒吧门口，抬头望望漆黑的天际。出来的时候虽然带了雨披，但这样的冷雨夜仍然让人望而却步。这样的夜，会让人感觉无边的孤苦和凄惶。她叹一口气，正想从包里拿雨披，一把伞撑起在她的头顶上方，康言站在她的身旁，用温暖的眼神望着她的脸，柔声说：“走，我送你回去。”

雨菲没有推辞，两人同撑一把伞走向康言停在一旁的奥迪轿车，雨菲边走边问：“我的自行车怎么办？”

康言没有说话，他径直把雨菲送上车，轻轻关好车门，然后走到车尾处，把轿车的后车盖掀起来，再把雨菲的自行车半推半扛地搬到车上。雨菲坐在温暖的车里目睹康言为她做这一切，唇角浮起一丝怡然的淡淡微笑，笑容里盛满了欣慰和感激。

回到家已经十点半。母亲在小走廊里为她开了一盏小灯。雨菲的家是租来的两室一厅，她和刚满周岁的儿子念伟，母亲，还有小保姆英子住在一起。自从她晚上出去唱歌，念伟就和母亲一起睡。

杜雨菲是单身母亲。

她怀孕八个月在家待产的时候，她的丈夫张伟在出差途中遭遇车祸身亡。在远离她的异地他乡，他惨死在无情的车轮之下。丈



夫就那么匆匆走了，他离开的方式成了她心中永远的痛。在得知噩耗的那一瞬间，她的肚子开始撕心裂肺地疼。不到两个小时，她产下了他们的儿子张念伟。

那是一段地狱般的日子。她生命中所有的快乐、幸福和梦想，都因为这突来的变故而支离破碎。深爱她的男人就这么走了，没有留给她一句话。而二十九岁的雨菲在听到噩耗的那一刻心也随着死了。多少个午夜梦回，她仿佛还能感觉到他温暖的身体就伴在她的身旁，他的呼吸和细语仍在耳边。很多时候，她会下意识地突然回头张望，她多么希望一回头，他就站在她的身后，用她最熟悉的眼神凝视她。

但他终究已经离去，无论她多么不舍多么心痛，他也不再回来。

孩子长到两个月大的时候，雨菲收拾起零乱的心情，勉强打起精神，重新到报社上班。上班以后，她渐渐地从低落的精神状态中走出来。她找到丈夫生前最好的朋友，忘情酒吧的老板康言，告诉他，她决定晚上到他的酒吧唱歌。康言求之不得，给她安排了最好的十点档，每晚唱两至三首歌。其实早在她和张伟结婚以前，康言在听到雨菲的歌声时就诚心邀请过她，但那时候的雨菲想都没想就拒绝了。但是不到一年的时间，已经物是人非。杜雨菲，那个倚在高大英挺的丈夫身边一脸幸福的小女人，如今只能靠柔弱的双肩独自承担生活的风雨了。

第二天早上八点钟，雨菲收拾停当去报社上班。她厌恶挤公车，所以一直都是骑自行车上班。到达报社，同事们大多已经到齐。今天有一个重要的采访，她和同事打完招呼径直来到老总的办公室。老总华泰锡刚刚放下电话，看到她进来就对她说：“雨菲，今天的采访时间已经安排好了，是上午十点钟，地点是花园路文都大厦

二楼的咖啡室。这篇报道定在下周发。你采访完毕就赶紧把稿子整理出来。好了,你现在去准备吧。”

雨菲转身走出去。她已经习惯华总的这种“发号施令”。用不着说什么,只要按他说的去做就是了。九点钟,雨菲坐报社的采访车前往采访地点。今天要采访的是一个重量级人物,本市赫赫有名的房地产商何家伟。著名的文都大厦就是何家伟自己投资建成的,他们集团的总部就设在这幢大厦里。报社一直想对这个商界精英做一次专访,无奈对方太忙了总是抽不出时间,最后是华总出面才促成了这次采访。

十点钟,何家伟准时出现。出乎雨菲意料的是,早已年过四十的何家伟竟然是一个相当英俊的男人,一米八〇的身高,深色西装,身上没有一丝赘肉,除了头发略显稀疏,这个男人绝对是玉树临风的。

何家伟很有风度地和雨菲握手寒暄,他望着雨菲微笑地赞叹道:“早听泰锡说过他们报社有一位比明星还要美丽的女记者,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幸会幸会。”

雨菲有点惊讶:“您过奖了。何总和我们华总早就认识?”

“我和泰锡是老战友,多年的老交情了。”

原来是这样。雨菲很清楚对何家伟这样的男人来说时间就意味着金钱,她马上调整好状态,开始进入采访。何家伟表现得相当合作,有问必答,而且态度友善。

可是,这次采访没能顺利完成。采访进行到一半,门外突然响起争执声,一个二十出头的男孩突破何家伟助手的奋力阻挡冲了进来。他不顾一切地站到何家伟面前,愤怒地说:“我有话和你说。”

何家伟没有动怒,他看了那个年轻人一眼,慢条斯理地说:“你这是干什么,没看到我有客人?”

男孩这才把目光投向雨菲。只一眼,雨菲就知道来人是何家伟



的儿子。因为这个青春帅气的男孩几乎就是何家伟的翻版,只不过他比何家伟更高略瘦也更阳光一些,而且男孩留着一头非常有型的齐肩长发。

男孩望着雨菲的眼神同样愤怒,他喷火的眼神里甚至有一丝蔑视。可是当他的目光移到雨菲握着笔的手和已经记得密密麻麻的采访本上的时候,他眼中的怒火和蔑视忽地消失了,代之是一种诧异和困惑。

何家伟扬声对那个无奈的男助手说:“带他出去。”

男助手抓住男孩的手臂,用哄孩子的语气说:“来,我们先到外面等一会儿。”

男孩不耐烦地甩开助手:“放开我。我有话要说,我现在就要说。”

何家伟非常尴尬,但当着雨菲的面又不好发作。采访已无法再进行下去。雨菲迅速把笔和采访本放进采访包,站起身对何家伟说:“何总,今天先到这里,我们改天再约时间吧。我先告辞。”

何家伟也起身抱歉地说:“让杜小姐见笑了,这是我儿子少文。我会尽快安排出其他时间。今天真是抱歉,慢走。”

经过何少文身边时,雨菲看了他一眼,正碰到何少文望过来的目光。在这次短短的对视中,雨菲捕捉到了这个男孩眼底的那片茫然。

等雨菲的脚步声消失,何家伟低声对他的儿子说:“你跟我来。”

三个人坐电梯直奔十四层,十四层是他们集团的总部,何家伟的办公室也设在这里。

何家伟带着儿子来到他的超大型豪华办公室,助手从外面把门关上了。

何家伟回过头来,眼神里有一丝怒意,但语气并不凌厉:“这是

你华叔派过来的记者,采访两星期前就定好了,现在可好,全叫你给搅和了,我的颜面也让你丢尽了。”

男孩没有还击。何家伟再次转过头来时,他惊讶地看到了挂在儿子脸上的泪水,他愣了愣,一丝痛惜在他眼中闪过,声音也放得柔和:“你这是干什么?你到底怎么了?有话你说呀。”

少文含泪望着他的父亲,冷漠而又怨恨地说:“你今天为什么安排我陪你应酬?你明知道我不喜欢那种场合,你想逼我到什么时候?我不想再到你的公司上班了,我对你的事业根本没有兴趣。从小到大,你一直都在逼我,我读什么书,做什么工,都是你一手安排,你从来没有考虑过我的感受。我告诉你,从现在开始我不要再被你安排!我不想再被你安排!”

“啪”的一声,一记响亮的耳光打在少文的脸上,何家伟浑身发抖地怒喝道:“你这是什么鬼话?你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我问你,你不学经济不学管理,不来我的公司上班,我辛苦创下的这份事业你将来怎么继承、怎么继承?你说啊!”

“可是,我对这些没兴趣,没兴趣!”少文捂着被打过的脸反抗着。

何家伟望着儿子委屈的样子,他叹口气,声音缓和下来:“好吧,我不逼你,我现在就放你的假,你可以休息,随便你休息到什么时候,可是你休息够了,还是要回公司上班,你是我的儿子,这是你不可推卸的责任。”

少文掉头走了出去。放他的假?只不过是缓期执行而已。

少文漫无目的开着车在郊外的高速公路上疾驰。二十二载的生命旅程,快乐的日子屈指可数。表面的大富大贵和人人艳羡的生活背后,是一颗压抑、悲伤、怨恨的心。

十岁以前的他是幸福的。那时候,父亲是一家效益并不是很好的百货公司的副经理。生活虽不富裕,但那时候的父亲是爱他和母

亲的。记忆中的母亲是一个极温柔极贤淑的女人,她全部的世界就是丈夫和孩子。但这种幸福随着父亲所在的百货公司的倒闭而结束了。父亲先是愁眉苦脸,长吁短叹,然后就下海了。随着父亲的事业小有名堂到后来的扶摇直上,家里的房子越搬越大,但母亲脸上的笑容却越来越少,后来母亲就常常独自垂泪。因为这时候父亲已经不常回家了。有一次,母亲带他上街,他亲眼看到一个女孩亲密地挽着父亲的手臂,两人就在他和母亲的注视中有说有笑地走向对面的酒店。母亲开始生病,但父亲却不闻不问。母亲病好之后开始借酒浇愁。那是一段可怕的岁月,母亲常常酗酒,一个人在房间里大哭大叫,乱摔东西。记忆中家里几乎没有一件完整的物什,后来小保姆也被母亲的疯狂吓走了。但他是母亲的儿子,他无处可逃。每当母亲发酒疯的时候,他只能瑟缩着躲在床底下,常常就在冰冷的床下睡着了。那时候,他幼小的心灵里充满了恐惧还有对父亲的怨恨,他意识到曾经温柔慈爱的母亲变成这样全是因为父亲。而父亲在母亲开始酗酒后干脆不再回家。

在他十五岁那年,这场悲剧结束了。母亲在一次醉酒后从楼梯口的平台上摔了下来,头部向下,当场身亡。那是一场血淋淋的恐怖而又丑陋的死亡。他亲眼目睹了那一幕。那时候他已经上中学了,已经长成一个英武俊美的少年。当时他正好放学回家,他用自己的钥匙打开家门,当他走到客厅的沙发旁边的时候,他看到母亲从房间里跌跌撞撞地跑出来,一边跑一边吐,然后就发生了那场惨剧。

那时候,所有见过他和他父亲的人都赞叹他们长得出奇地像,是一对漂亮的父子。每当这时,父亲会笑,但他不会笑。虽然他拥有同龄孩子们羡慕的一切,但他却不再有快乐。怨恨,悲伤,噩梦,他过早地承载了这些。和同龄的孩子相比,他显得成熟,更显得忧郁,冷漠。他总给人心事重重的感觉。

大学毕业以后,他重新回到父亲身边,但他和父亲之间却隔着一道天堑般无法跨越的沟壑。他对父亲的偏见和怨恨不但没有随着岁月消融,而是已经植入骨髓,无法消除。但父亲却给了他最好的生活,在他大学毕业前夕,已经身价过亿的父亲重新为他建造了新的别墅,还为他购买了崭新的保时捷跑车。无须他去努力打拼,一切已经应有尽有。而父亲需要他做的,就是让他进入他的公司将来做这份事业的继承人。但他却对这些没有兴趣。他甚至像憎恨父亲一样憎恨他的事业,正是由于这份所谓的事业才导致了母亲的惨死,正是它们才使他有着那样一段不堪回首的少年时光。虽然父亲在母亲去世后已经感到愧疚,对他也试图做出弥补,但一切为时已晚,因为,他不打算原谅这个被他叫做父亲的男人。多年来,在他脑子里常常固执地出现一个词,那就是衣冠禽兽。

少文沉浸在这些不愉快的记忆里,不知不觉已经远离了市区。正当他考虑要不要掉头回去的时候,他的手机响了。他放慢车速,拿起手机接听。

“少文,是我。”一个男孩子兴奋的声音。

是康桥。他中学至大学时代最要好的同学,挚友。

“康桥,你回来了?”嘴边绽开一个微笑,声音里透出隐隐的兴奋。

“我刚下车,你现在在哪里?”

“我在开车。我现在就去接你。”

“不用了,我白天有点事,你晚上来我哥的酒吧,我在那里等你。”

“OK。”关上手机,少文掉转车头,开始往回驶,并顺手打开音响,是黄家驹的那首《真的爱你》。这是少文最喜欢的一首歌。他一边开车一边随着哼唱起来,康桥的来电和晚上的聚会就像一道阳光,让他阴云密布的心头瞬间晴朗起来。

康桥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惟一称得上知己的朋友。他们的友谊从中学开始,高中毕业后又考取了同一所大学,而且都是经济管理专业。聪明勤奋的康桥在大学二年级的时候就破格考取了本校的硕士研究生,现在仍然在读。和少文不同,康桥学经济管理是兴趣。除了这一点不同之外,他们在其他各方面都相当合拍。

夜幕降临,少文驱车如约来到康桥的哥哥康言所开的忘情酒吧。远远地,就看到康桥已经等在那里。泊好车,康桥已经热烈地迎上来。两个多日不见的老友由衷欣喜地拥抱在一起。康桥兴奋地说:“进去吧,我哥在里面等我们。”

两人刚进入酒吧,康言已经迎上来,他哈哈大笑着迎接弟弟的这位挚友:“少文,怎么好久不来了?哈,你真是越来越帅了。”

少文和康言友好地握手:“言哥,最近好吗?生意怎么样?”

康言一边把他们带向靠窗的一张台子,一边说:“人还是那样,生意马马虎虎了。来,坐这。喝什么?啤酒可以吗?”

少文说:“可以。”康言吩咐一边的侍者上最好的啤酒。

少文从中学时代就认识康言,在他的心目中,康言不但又帅又酷,而且讲义气,是一位大哥式的值得信赖的人。这几年,虽然不是常见面,但他会偶尔致电给康言,两人在电话里闲聊一阵,听着康言那些温暖的问候和忠告,他的不愉快和坏心情就会一扫而光,所以每当他感到郁闷之时,他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康桥,再一个就是康言。康言总是一个最好的聆听者,面对他的孩子气,康言有一种由衷的怜惜。在少文的生命中,康桥是他的挚友,康言则是最值得信赖和敬重的大哥。

啤酒送上来。三人碰杯,少文一饮而尽。对他而言,和康氏兄弟在一起是他人生最大的乐事。

放下酒杯,康言微笑着问少文:“怎么这么久不来了,是不是公司的事做得太累?”

少文闻言笑容顿失：“你们都知道，我对那些没兴趣。”

康桥关心地说：“少文，是不是又和你父亲闹矛盾了？你怎么样，还好吧？”

康言也用关切的眼神望着少文。

少文抬起头，朗声说：“我很好，我最近不常见到他，我们各忙各的。”他转向康桥，“这次要待几天？”大家难得相聚，他不想说令人扫兴的话题。

康桥说：“我明天就回去了，只请了三天假。”

康言笑道：“少文，毕业快一年了，有没有碰到心仪的女孩子，要不要我帮你介绍？”

少文闻言笑了：“言哥你自己都没有女朋友。”

这时，一个衣着暴露的女子摇曳生姿地走过来，她指着少文身边的空位问：“可以坐吗？”一双媚眼直直地盯住少文。少文扫了那女子一眼，语气暧昧地说：“小姐，我们三个都是喜欢男人的。”

那女子瞪大眼睛，她知道自己被拒，今天第一单生意失败，她转身气鼓鼓地走了。

这时，一个侍者过来对康言说：“老板，后台有人找你。”

康言起身：“你们先聊，我过去看一下。”然后笑着拍了拍少文的肩膀，他太喜欢这个小他十岁的男孩了。康言走后，康桥大笑着和少文碰杯，少文饮尽杯中酒，开心地说：“今天我们不醉不归如何？”

康桥用调侃的口吻说：“这个可以考虑。不过我最关心的是，今晚有没有人和我同床共枕？”

少文笑着一拳捶向康桥的肩头：“不早说。”

康桥故意用女声发痴：“哎哟，一点都不懂得怜香惜玉，不理你了。”

少文哈哈大笑，好久没有这么开心过了。他庆幸自己拥有这份

真挚的友谊,这是属于他的惟一财富。

这时,酒吧的灯光调暗,音乐响起,是酒吧歌手登台表演的时间了。

雨菲十点钟登台,她八点半赶到。来到后台,迎接她的是康言温暖的眼眸。雨菲习惯了康言的友爱,作为丈夫生前最铁的哥们儿,康言能为她做的都做了。开始的时候他甚至在她的薪水里多加上一份,但雨菲是那样一个刚直的女子,被她发现后立即把多出来的部分退还给康言。所以康言对于雨菲只能是倾尽心力地保护她。雨菲在他这里登台九个月,当然会有一些不怀好意的男人,但他没有让她出过丝毫差错。

今天的雨菲穿一件纯白色竖领紧身小夹克衫,配以米色的长裤,一米七二的高挑身材加上七公分的高跟鞋,一头浓密的黑发,完美的身材,如水的容颜,那分出众,那分气质,怎么也看不出这是一个年届三十,生过孩子的女人。雨菲的清纯和美丽让她在这里大受欢迎。虽然遭到其他歌手的嫉妒,但碍于老板康言的关系,那些人表面上仍客气地称她菲姐。

台上一个男歌手正嘶哑着嗓子唱摇滚,音乐震耳欲聋。已经有了醉意的少文微皱着眉头,他并不喜欢这种听不出所以然的音乐。他从身上摸出香烟,点上一枝递给康桥,自己又点燃一枝。他平时并不太吸烟,但身上却从来都带着烟,他喜欢在喝酒时和心情郁闷时点一枝。他和康桥都不再说话,只是静静地喝酒,因为音乐的声音太大了。

吵死人的男歌手终于下去了。换之的是一阵抒情的音乐。调子很熟悉,这样的音乐令他感到亲切。当少文的目光再次掠过舞台的时候,他看到了站在舞台上的雨菲。

歌声响起,是王菲的《情深不变》。

歌声清晰冷峻空灵,犹如夜莺婉转的啼鸣,喧闹的酒吧好像一

下子安静下来。少文怔怔地望着台上唱歌的女子，她不是今天采访父亲的报社记者吗？她怎么会在这里？报社记者，酒吧歌手，这两样身份可以重叠吗？少文的内心隐隐地有一丝震惊和困惑。康言穿过人群走过来，在少文身边坐下，他没有说话，而是专注地凝望着台上。

台上的女子开始演唱下一首歌曲，是王菲的《季候风》。

这个女子的粤语发音竟然如此准确。这使少文感到惊讶。

康言、少文、康桥停止了所有的动作，他们都专注地望着舞台，聆听着那个女子的歌唱。

雨菲唱完三首歌，鞠躬退场。接着一个满头黄发的女孩子尖叫着扑上台来，劲爆的音乐和人们的尖叫呐喊顿时响彻耳鼓。少文扯开衬衫上的领带，对康桥说：“我们出去透透气。”

三个人站起来往外走。

酒吧门外霓虹绚丽，凉风习习。少文本想提议载康桥到海边看夜景，可是他的头开始晕眩，勉强走到车子旁边，胃里也开始翻腾。他扫兴地靠在车子上，用手揉着额头。

康言走到少文身边关切地问：“你还好吧？”康桥也醉眼迷离地蹲了下去。康言望着这对醉酒的好友，无奈地摇摇头。

“康言。”是雨菲的声音。

“雨菲！”康言立刻走到雨菲身边，“有事吗？”他的关切随时随地。

雨菲微笑着摇头：“我没事。”

站在对面的少文抬起头来，他看到了雨菲，雨菲也正望向他。二人目光相撞，都怔住了。雨菲有一丝微微的吃惊，这个男孩，他不是何老板的儿子何少文吗？他看起来已经喝醉了。

雨菲礼貌地招呼：“你好。”但少文只是愣愣地望着她没有反应。